

温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温政办〔2023〕92号

温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温州市深化建设“中国快递示范城市” 三年行动方案（2023—2025年）的通知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温州海经区管委会，市各有关单位：

《温州市深化建设“中国快递示范城市”三年行动方案（2023—2025年）》已经市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温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年12月22日

（此件公开发布）

温州市深化建设“中国快递示范城市” 三年行动方案（2023—2025年）

为贯彻落实《国家邮政局办公室关于印发〈2023年中国快递示范城市创建工作要点〉的通知》（国邮办发〔2023〕13号）等文件要求，积极推进新一轮“中国快递示范城市”建设，为温州打造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同富裕示范区市域样板贡献行业力量，特制定本方案。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决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邮政快递业重要指示批示精神，以邮政快递业高质量发展为目标，统筹发展和安全，加快推进“两进一出”工程，着力优化基础设施布局、激发要素资源活力、拓展服务领域链条、深化产业联动协同，加速融入新发展格局，建成智能集约、开放协调、便捷高效、安全绿色的邮政快递服务体系，发挥邮政快递业在温州经济社会发展中的基础性战略性先导性作用，在全省邮政业发展格局中地位更加凸显。

（二）工作目标。

到2025年，快递业高质量发展体系更加完善，服务规模更加壮大，网络更加健全，服务更加高效。

——发展规模全国领先。快递业务总量突破21亿件，业务

收入超过 129 亿元。业务量、业务收入、跨境电商（快递）发展等指标在全国排名靠前。

——处理能力持续增强。拓展邮政滨海处理中心功能，市级主要快递分拨中心实现全自动化，快递服务网点累计达 2000 家以上。

——服务水平显著提升。有效衔接综合交通运输体系，航空、铁路运输规模扩大。农村地区投递频次和深度持续提升，全面实现村村通快递，每周投递 3 次以上。温州至长三角主要城市基本实现次日达，服务满意度居全国前列。

——治理效能明显增强。全面提升行业安全监管效能，全力遏制较大安全事故发生，确保行业持续安全平稳运行。

——绿色发展成效突显。深入推进过度包装和塑料污染治理，实现电商快件不再二次包装比例达到 90%，持续推广使用可循环快递包装，推广应用新能源车辆、环保节能技术。

二、主要任务

（一）深化基础设施建设，强化快递支撑能力。

1.深化快递与综合交通体系衔接。依托现有综合运输网络体系，优化快递设施空间布局和路由网络，形成设施集聚、配套衔接、布局合理、便捷高效的快递服务网络。实施快递枢纽建设升级工程，依托龙湾国际机场、瓯海温州铁路货场、瑞安站等枢纽，建设升级温州航空快递园区、瓯海快递集散中心、温州南部快递集散中心，推进重点县（市、区）的快递集散区建设，加快县级

电商快递产业园区建设，改扩建智能仓储中心，发挥枢纽辐射带动作用。（责任单位：市邮政管理局、市发改委、市交通运输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所有工作均需各县〈市、区〉、温州海经区落实，以下不再列出）

2.完善快递末端配送体系建设。将城市配送基础设施建设纳入城市规划建设内容，新建住宅小区应按标准为快递末端配送服务预留配套场所，高等学校及旧城（老旧小区）改造应提供或预留快递服务用房，鼓励新建及现有工业、商业项目、小微电商园区提供或预留快递服务用房。支持邮政快递企业打造以县级分拨中心、乡镇递送节点和村级公共服务点为支撑的三级农村快递物流体系，将农村配送设施纳入基本公共服务建设内容。推动农村邮政快递与交通、电商、供销、农业等设施设备集约共享，鼓励发展共同分拣、共同运输、共同投递等模式。（责任单位：市邮政管理局、市发改委、市经信局、市民政局、市教育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住建局、市交通运输局、市商务局、市机关事务管理局、市农业农村局、市供销社）

（二）深化“两进一出”工程，加强产业联动发展。

3.推进快递业与现代农业深度融合。将农村寄递物流体系建设纳入乡村振兴工作，通过设立快递进村公益岗位、制定村级末端服务设施补贴政策等方式，深化县、乡、村三级物流体系建设，巩固“快递进村”成果。开展县级寄递公共配送中心和村级寄递物流综合服务站建设，基本实现“一村一站”全覆盖。规范发展交邮

合作、邮快合作、快快合作等寄递末端共同配送，深化农村“客货邮”融合发展。强化与供销社、农村电商平台的合作，打造农特产品“直通车”，助力乡村振兴。加大冷链快递基础设施建设，鼓励快递企业拓展冷链快递业务。（责任单位：市农业农村局、市邮政管理局、市发改委、市交通运输局、市商务局、市供销社、市邮政公司）

4.推进快递业与制造业深度融合。重点推进快递业与五大传统制造业、五大战略性新兴产业之间的协同联动和跨界融合。支持快递企业进驻制造业集聚区、工业园区，为工业企业量身定做订单快递、入厂物流、边线物流、仓配一体、区域性供应链等服务模式。鼓励应用供应链技术，助力工业企业实现生产环节上下游的无缝衔接，创设“移动仓”和“移动工厂”，支撑制造业高质量发展。（责任单位：市经信局、市邮政管理局）

5.推进快递业与跨境业务深度融合。支持邮政快递企业在自贸区、跨境电商综试区、综合保税区、保税物流园区等区域内建设跨境电子商务邮快件处理中心。进一步发挥温州国际邮件互换局服务功能，提升进出境邮件快件处理能力和通关服务水平。推动加大对国际货运航线、国际海运干线开辟以及进口商品指定口岸、货运包机等支持力度，加快推进“海空联运”。充分发挥腹仓运力优势，推动开通面向全球主要经济体重点口岸城市的航空寄递专线。提升与长三角、珠三角等主要国际性航空枢纽和杭甬义等区域性航空枢纽的联通性，衔接中欧班列运行，畅通国际寄递

通道。（责任单位：市商务局、市邮政管理局、市财政局、市交通运输局、温州海关、温州机场集团、温州港集团）

（三）构建绿色创新体系，推进行业高质量发展。

6.推进快递绿色发展。推动快递企业、电商企业、快递封装用品用具生产企业履行社会责任和绿色发展主体责任，大力实施绿色发展“9218”工程，深入推进行业过度包装和塑料污染治理，加快可循环快递包装规模化应用。鼓励快递企业推广使用新能源或清洁能源车辆，加快绿色网点、绿色分拨中心建设。（责任单位：市邮政管理局、市发改委、市生态环境局、市交通运输局、市商务局）

7.推广科技创新应用。加强温州制造技术及产品在邮政快递领域的应用推广，培育具有自主知识产权和核心竞争力的创新型企业 and 龙头企业。加快推广应用自动化分拣设备、机械化装卸设备，支持邮政快递企业应用全自动、半自动分拣设备、机械化装卸设备和智能标签识别等快速分拣技术应用，提升装备自动化、智能化水平。支持具备条件的企业申报邮政行业技术研发中心。支持邮政快递企业申报国家、行业和地方科技奖励、科技项目、高新技术企业等。（责任单位：市邮政管理局、市经信局、市科技局）

8.强化快递车辆管理。推动城市快递配送车辆跨部门协同管理。完善城市快递配送车辆停靠保障措施，给予城市快递配送车辆临时停靠便利。在城市核心区域推广全封闭厢式货车，推动快

递配送点位周边合理设置临时专用装卸车位，引导快递配送车辆规范停靠。推广使用新能源（清洁能源）车辆及冷链运输车辆，推广共同投递、夜间投递等投递方式。加快推进快递专用电动三轮车升级改造，加强规范管理，推进快递专用三轮车充换电设施建设。（责任单位：市邮政管理局、市公安局、市交通运输局、市综合行政执法局）

（四）强化快递市场监管，提升行业治理水平。

9.加强快递市场执法监管。完善快递市场准入、退出的正常运行机制，规范市场秩序。强化企业安全主体责任，健全完善寄递安全管理体系，强化安全管理队伍建设，严格落实“收寄验视、实名收寄、过机安检”三项制度。充分发挥寄递安全联合监管机制作用，加强部门间配合协作和信息共享，落实属地安全管理责任。加强应急管理体系建设，强化风险隐患排查整治，提升突发事件处置能力和水平。强化对行业重大不稳定因素研判及应对，做好寄递渠道安全服务保障工作。（责任单位：市邮政管理局、市委政法委、市公安局、市安全局、市交通运输局、市市场监管局、温州海关、浙江金温铁道开发有限公司、民航温州监管局）

10.创新行业监管服务模式。依托国家邮政局“绿盾”工程，加快邮政快递业安全监控运维平台建设，建成集远程监控、问题处理、信息汇总等功能为一体的寄递渠道安全监管平台。推进信息技术与行业监管的深度融合，强化对快递企业资质、现场作业、车辆运行和从业人员执业行为等信息化监管，提升行业监管数字

化、智能化、规范化水平。（责任单位：市邮政管理局、市委政法委、市公安局）

11.深化市场秩序整顿规范。加强寄递物流服务监管，完善快递市场违法行为举报处理制度，加大违法行为打击力度，维护市场秩序。提升申诉处理能力，加强与执法检查的衔接联动，对农村快递二次收费等问题进行重点监管，切实维护消费者合法权益。（责任单位：市邮政管理局、市发改委、市经信局）

（五）深化快递员权益保护，加强人才队伍建设。

12.加强保障快递员群体合法权益。指导督促快递企业依法与快递员签订劳动合同或书面协议并缴纳社会保险，全面推进快递员优先缴纳工伤保险。探索将快递员群体纳入保障性住房优先保障范围。指导工会组织、快递协会建立行业工资集体协商机制全覆盖，明确快递员最低劳动报酬标准。（责任单位：市邮政管理局、市人力社保局、市总工会、市快递行业协会）

13.加快培育快递人才队伍。深入实施“人才强邮”战略，加强职工职业教育和培训，落实快递工程技术人员职称评审工作，优化人才结构，提升从业人员综合素质。支持快递业积极参与工人先锋号、青年文明号等活动，在行业中大力选树、广泛宣传“最美快递员”等典型，倡导正能量。（责任单位：市邮政管理局、市委宣传部〈市精神文明建设指导中心〉、市人力社保局、市总工会、团市委）

三、保障措施

（一）完善工作推进机制。温州市建设“中国快递示范城市”领导小组要积极发挥作用，健全深化推进机制，做好政策落实、问题协调及日常联络等工作，确保各项工作顺利推进，全力推动全市快递业健康持续发展。

（二）强化资源要素保障。鼓励和支持快递企业争取国家、省级专项资金支持。充分发挥各级财政专项资金的引导作用，支持用于快递智能终端、标准化营业场所建设、快递园区建设、城乡综合配送公共平台、安全监管和互联互通信息化应用、集约发展与绿色发展等项目。各地参照市里扶持意见落实配套资金政策。

（三）营造良好宣传氛围。围绕深化建设“中国快递示范城市”主题，做好建设快递示范城市的各项政策宣传和解读，及时回应社会各界关注的热点问题，大力宣传典型经验，为全面深化建设“中国快递示范城市”营造良好的舆论氛围和社会环境。

抄送：市委、市人大常委会、市政协办公室。

温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年12月22日印发
